**YLZB-G2018077号禹州市人民医院“肺功能仪（进口）医疗设备采购项目”采购需求、评标标准等说明**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禹州市人民医院“肺功能仪（进口）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二）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三）项目主要内容、数量及要求：肺功能仪（进口）1套。

（四）标包划分：本项目共设一个包。

（五）预算金额：97万元，最高限价：97万元。

（六）交付时间 ：合同签订后30天内

（七）交付地点：禹州市人民医院

（八）进口产品：允许

（九）分包：不允许

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二）具有相应范围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涵盖所投产品，并具有投标产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三)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四）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采购需求

1. **采购清单：肺功能仪（进口）1套。**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 | **单位** | **数量** | **是否为****核心产品** |
| 1 | 肺功能仪（进口） | **1、基本功能：**1.1 慢肺活量（SVC）的测量：VT（潮气量）、ERV（补呼气量）、 IRV（补吸气量）、IC（深吸气量）以及VC（肺活量）等。1.2 流速容量环的测量：FEV1（一秒量）、 FVC（用力肺活量）、FEV1/FVC %（一秒率）、FEF75（用力呼气75%时的瞬间流量）、FEF50（用力呼气50%时的瞬间流量）、FEF25（用力呼气25%时的瞬间流量）、 PEF（呼气峰流速）、 FIV1（一秒钟用力呼气容积）、PIF（最高呼气流速）以及 MIF50（吸入50%VC时流速）等。1.3 具有流速容量环激励软件。1.4 具备最大自主通气量（MVV）测量功能。1.5 具备标准的氦稀释法残气和一氧化碳法弥散。1.6 具备内呼吸弥散功能测量功能：无须病人屏气，适合于呼吸困难、COPD（慢阻肺）病人、老人及儿童的测试。1.7具备连续多频脉冲振荡法测气道阻力（IOS）功能：在一个自主呼吸波形内可采集多个数据。1.8 具备支气管药物激发试验检测功能，有效检测哮喘相关疾病，协助指导患者用药，评估治疗效果。1.9 ≥19英吋显示器，中文操作界面，Windows XP操作系统，软件免费升级,系统能够对病人的测试参数进行统计分析，并有直观的图表显示，具备中国人的预计值系统。**2、技术参数：**2.1 流速容量传感器：流速测试双向压差流速传感器,具备自动恒温加热装置;拆卸、更换、消毒方便,避免交叉感染。2.1.1范围： 0 - ±19 L/s；2.1.2 精度： 0.2 - 11 L/s ±2 %。2.1.3阻力： <0.05 kPa/(L/s)(在流速为 10 L/s的条件下)；2.1.4、容量测试数字积分法：范围为 0 - ±19 L、精度为5 mL、范围为±20 kPa以及精度< ±2 %。2.2 气体分析器：CO 分析器电化学法：范围为 0 - 0.4 %、精度≤ 0.0003 %。2.3 He分析器热传导法：范围为 0 - 9.5 %、精度 ≤0.05 %，具备自动校准功能。2.4 自动感应采样、外置BTPS环境参数传感器。大气压：400－1200Kpa、温度：0－50℃、相对湿度：0－100％。2.5 震荡发生器：具有完整的数字电路（包括信号的产生和收集），数据转换通过串口完成，无需特殊接口，主要用于产生大量脉冲信号。2.6计算机控制喷药系统：激发试验装置和肺功能主机必须为同一品牌，一体化。具备用于激发动力源的内置压缩机。2.6.1 流速：7 L/min；2.6.2 压力：0.9 bar；2.6.3 雾化药罐平均雾化颗粒直径：≤ 3.2 μm；2.6.4 雾化能力： 240 mg/min；2.6.5 测试程序、激发规程和步骤数、药物名称和浓度剂量管理、雾化周期可自定义设置、雾化开始时间、雾化持续时间可自定义设置以及模式（脉冲或持续雾化）可自定义设置。2.7 消毒条件：传感器，硅胶口嘴等用普通消毒水即可。2.8 具备可升级双阻断法测阻力、呼吸肌力、新生儿至婴幼儿的呼气分析模块。2.9 主要配置：主机一套，彩色打印机一台，病人座椅一把、医师座椅一把。 | 套 | 1 | 是 |

1. **技术参数**

**本采购清单中所列技术规格或主要参数为最低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

1. 验收标准：

1、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2、本项目采用现场运行、测试验收方式验收。投标人完成的项目应达到的质量标准应符合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环保节能标准；强制认证相关标准。

五、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二）综合评分法评标标准：

|  |  |
| --- | --- |
|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 价格分值：30分商务部分：25分技术部分：45分 |
| **价格部分（满分30分）** |
| **评分因素** | **评标标准** | **分值** |
|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 30分 |
| **商务部分（满分25分）** |
| **评分因素** | **评标标准** | **分值** |
|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政策加分** | 1、除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外，投标人所投其他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所在页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项0.5分，满分1分。2、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最新一期《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所在页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项0.5分，满分1分。**注：对于同时列入环保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 1分 |
|  **业绩** | 投标人2015年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合同及验收报告齐全且合同金额不低于本项目最高限价的，每提供一份得3分，最多得6分，不提供者为0分。 | 6分 |
| **综合实力** | 1、 生产厂家或投标单位提供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3485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OHSAS18000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项得2分，满分6分，不提供不得分。2、 投标所有产品通过CE认证证书，并提供资料满足得2分, 不提供不得分。 | 8分 |
| **售后服务****及培训** | 制有售后服务计划的得2分；投标人设有售后服务站的得2分；有专职维修人员、备有常用备件的得2分；售后服务系统完善、能提供全天24小时上门服务的得2分；能免费提供业技术培训、为采购方培养合格的操作人员的得2分。不满足不得分。 | 10分 |
| **技术部分（满分45分）** |
| **评分因素** | **评标标准** | **分值** |
| **投标文件的规范响应程度** | 1、投标文件的编制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装订整齐规范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 1分 |
| 2、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逻辑严紧、描述规范、无文字错误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 1分 |
| ①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视为无效投标。②根据投标人对所投产品配置的成熟性、稳定性、可维修性及产品性能与配置等情况，基本全部满足的得27分。根据所投产品生产工艺技术水平以及所投产品的性能、精度、可靠性、稳定性等，以技术参数证明文件{以提供厂家证明文件（产品的彩页、说明书、检验报告等）为依据，且须在投标文件中准确的描述所述产品的技术参数并附厂家证明文件（产品的彩页、说明书、检验报告）的复印件。}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每一项加2分，最多加16分（仅进行了简单概况的或不能完整提供有效证明文件的不得分）。满分43分。 | 43分 |

六、采购资金支付

1、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2、支付时间及条件：设备安装调试合格使用后付合同总价款的70%，剩余30%满一年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禹州市人民医院 地 址：禹州市健康路

联系人：席朝岭 联系电话：0374-6068578

 禹州市人民医院

2018年11月27日